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部分经营范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年修订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根据增加的经营范围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原条款	修订后的条款
1	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投资兴办实业；电子产品、计算机软、硬件及应用网络产品、自动化控制设备、无线移动电子信息产品、汽车电子产品、系统集成、移动通讯终端、电子元器件、电视机、显示器、数字电视机顶盒等产品的生产经营（生产项目营业执照另发）；家用商用电器和电子产品的制造、销售、服务和回收；通信设备的购销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进出口业务；卫星电视接收天线、高频头、模拟/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的研发和生产（执照另发）；研发	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投资兴办实业；电子产品、计算机软、硬件及应用网络产品、自动化控制设备、无线移动电子信息产品、汽车电子产品、系统集成、移动通讯终端、电子元器件、电视机、显示器、数字电视机顶盒等产品的生产经营（生产项目营业执照另发）；家用商用电器和电子产品的制造、销售、服务和回收；通信设备的购销（不含专营、专控、专卖商品）；进出口业务；卫星电视接收天线、高频头、模拟/数字卫星电视接收机的研发和生产（执照另发）；研发

	<p>服务、技术转让服务和软件服务。</p>	<p>服务、技术转让服务和软件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；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；影视录放设备制造；广播影视设备销售；智能家庭网关制造；网络设备制造；网络设备销售；网络技术服务；通信设备制造；通讯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物联网设备制造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云计算设备制造；云计算设备销售；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软件开发。</p>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本次修订后的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本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30日